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临-35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公告

控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闽东电力")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国投公司")发来的《关于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函》,宁德国投公司于2017年11月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于2022年11月进行变更,重新出具了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因上述承诺事项已临近到期,结合原承诺履行情况、市场及政策环境的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宁德国投公司拟将2022年11月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延期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承诺具体内容

因闽东电力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宁德国投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就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自愿做出承诺,随后于2022年11月重新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针对上市公司控股的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将在2025年12月31日之前促成上市公司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置换、收购、合并、重组、转让等方式将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剥离。

2、针对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已参股的水电和风电公司,本公司将积极与上市公司协商确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在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法律瑕疵、最近两年盈利)的情况下,积极促成在2025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置换、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该等电力公司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者(2)在2025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将该等电力公司的资产/股权转让给第三方。"

二、原承诺履行情况及延期履行的原因

(一)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闽东电力发布控股股东变更承诺事项公告后,与东晟公司多措并举推动存货房产去化。目前东晟公司已完成存量"东晟广场"项目建设,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工程结算即将完成。"东晟广场"992套商品房全部售罄,写字楼、商铺、地下车位在宁德市房地产市场下行的情况下实现部分去化,贡献营收121,306万元,为闽东电力近三年的利润作出了重要贡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受政策、东晟公司所持剩余资产结构设计较差、位置较差等因素影响,东晟公司仍未售出的写字楼、商铺、地下车位等存货及资产净值约3.6亿元,按销售备案价格约5亿元,此外东晟公司仍有部分未决诉讼需逐步清理。鉴于东晟公司所持剩余资产存在的问题和管理难度,叠加目前房地产市场流动性差的现状,若2025年12月31日前对外转让东晟公司的股权,预计将以极低的价格成交,交易结果可能导致闽东电力当年出现亏损,将对上市公司及股东造成巨大损失。

综上,申请延期3年,促成上市公司对东晟公司所持的资产进一步去化后,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置换、收购、合并、重组、转让等方式将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剥离最大程度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国电霞浦证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该公司由福建国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持股57.00%,宁德国投公司全资子公司闽东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3.00%。目前由于国防战略需要等特殊原因暂不具备转让条件。因此申请延期5年解决相关问题。

(三)华电宁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由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51.00%,宁德国投公司全资子公司闽东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9.00%,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00%。由于历史遗留问题,闽东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两名股东之间存在股权争议事项,经多方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由于股权瑕疵问题,申请延期5年解决相关问题。

(四)宁德市上白石水利枢纽工程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为投资上白石水利枢纽工程而设立。根据水利部、浙江省、福建省相关批复及项目可研报告,上白石水利枢纽工程是防洪为主兼顾发电的民生工程,目前尚未动工建设。该项目投资规模大,因履行公共服务职能而产生的必然亏损,无法在后续运营实现盈利。为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利益,该公司全部属性为主的项目不宜注入上市公司。因此申请延期5年解决相关问题。

三、延期后的承诺内容

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考虑到闽东电力目前的实际情况及从保护投资者权益的角度分析,本公司拟采用延期3年促成上市公司对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剥离,并对本公司参股的三家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时间延期5年。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中的其他承诺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1、针对上市公司控股的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将在2028年12月31日之前促成上市公司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置换、收购、合并、重组、转让等方式将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剥离。

2、针对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原承诺函所涉及本公司已参股的三家水电和风电公司,本公司将积极与上市公司协商确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在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法律瑕疵、最近两年盈利)的情况下,积极促成在2030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置换、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该等电力公司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者(2)在2030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将该等电力公司的资产/股权转让给第三方。"

上述延期后的承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承诺延期履行事项之日起生效,宁德国投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承诺延期履行事项之日起失效。

四、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经审查后认为: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有关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延期履行承诺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王静女士、陈强先生、黄山草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控股股东宁德国投公司本次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宁德国投公司届时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五、备查文件

1、宁德国投公司出具的《关于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函》;

2、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临-36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说明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中文名称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FUJIAN MINDONG ELECTRIC POWER LIMITED COMPANY	FUJIAN MINDONG ELECTRIC POWER GROUP CO.,LTD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且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名称的登记注册手续,公司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及完成最终注册登记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修改、调整的可能性,最终变更内容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公司名称变更原因说明

随着公司逐步形成集团化的经营架构,为了更好地发挥集团化优势,反映公司未来发展方向,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同时,进一步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加强各分子公司和业务单元之间的战略协同,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拟变更公司名称。

三、其他事项说明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经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等行政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全权办理与本次公司名称变更有关的事项,包括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和其他所有的公司制度、证照等各类文件中涉及公司名称的变更工作。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临-37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对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本议案还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增加职工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拟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	修订后《公司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充分发挥中国共产党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的领导核心与政治核心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充分发挥中国共产党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的领导核心与政治核心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FUJIAN MINDONG ELECTRIC POWER LIMITED COMPANY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FUJIAN MINDONG ELECTRIC POWER GROUP CO.,LTD
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至少一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 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重大决策必须由党委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关系国计民生以及涉及企业发展战略、资本安全等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由公司经理层提交党委研究讨论后,按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做出决定。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含职工董事一名),独立董事三名。 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重大决策必须由党委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关系国计民生以及涉及企业发展战略、资本安全等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由公司经理层提交党委研究讨论后,按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做出决定。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

二、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本章程生效后,公司原章程自动废止。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临-38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北路2号(东晟广场)9幢15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审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控股股东拟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议案1控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在审议本议案时将回避表决。

议案2须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②社会公众股持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④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代理人必须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5日上午8:30~11:30 下午15:00~17: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北路2号(东晟广场)9幢15层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林滟婷

电话:0593-2768888

传真:0593-2098993

5.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09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93",投票简称为"闽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差额选举时,所投人数不得超过应选人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按照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将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控股股东拟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注:委托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并在所选意见的相应栏目处打"√",多选或不选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董-16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 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2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人,名单如下:

黄建恩、许光汀、陈胜、陈强、黄山草、温步瀛、邹雄、陈兆迎。

董事王静女士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陈强先生代为表决。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董事长黄建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控股股东拟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35)。

关联董事王静女士、陈强先生、黄山草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关于审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36)。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37)。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6.审议《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7.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8.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9.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10.审议《关于制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11.审议《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授信的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1年,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免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确定借款利率并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凭证等)。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12.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临-38)。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10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2、公司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目前处于筹划阶段,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停牌事由

(一)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的通知,秦本军先生正在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宜,拟向交易对手方协议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并放弃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表决权。目前相关各方已就该事项签署了《控制权变更意向协议》,具体交易方案、协议条款等尚需进一步论证和磋商,届时将以各方签订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上述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协议转让相关程序。

本次股份转让交易对手方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广州德福营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德福营养")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130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德福三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35,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5年12月0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MAK1ANMR2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
合伙人名称	广州德福三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0.074%;有限合伙人:广州德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3.50亿元,出资比例 99.926%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国贸写字楼二座2903

(二)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金康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康普")至少80%股权,同时向广州德福营养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金康普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

1、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金康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72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科学城航丰路8号1幢410室(园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31幢B座
法定代表人	仲斌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768451601XU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为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和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和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北京金康普80%股权。

(1)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

企业名称	GLJKP Holdings L.P.(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Suite 1700, Park Place, 666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V6C2X8, Canada
法定代表人	Zhenfu Li
注册资本	93,390,783美元
成立日期	2021/07/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LP23606007(加拿大阿尔伯塔省注册登记号码)
经营范围	直接或间接通过中间持股实体对目标投资进行投资;对该项投资进行管理、监督及处置;从事普通合伙人认为必要或适宜的其他附带或辅助性活动。 (a)investing (either directly or indirectly through an intermediate holding entity) in the Target Investment, (b) managing, supervising and disposing of such investment, and (c) engaging in such other activities incidental or ancillary thereto as the General Partner deems necessary or advisable.

(2)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492号2105单元A4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德福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1MA8THXRX2K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广州德福营养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上述交易对方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主体,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预计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3、交易方式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金康普至少80%股权,同时向广州德福营养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以后续公司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

4、意向协议主要内容

秦本军先生及公司已与本次交易的主要交易对方广州德福营养、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署了《控制权变更意向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意向协议》,协议约定秦本军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转让给广州德福营养,并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自愿放弃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的表决权。同时公司拟向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和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金康普80%股权,以及向广州德福营养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标的相关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述协议仅为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将由交易各方另行签署正式协议予以约定。

5、交易目的

本次交易将北京金康普纳入上市公司体系,双方将充分发挥业务上下游的协同效应。上市公司在食品饮料、保健品领域的配方研发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同时更精准的覆盖终端消费品牌,提高业务附加值;北京金康普可依托上市公司获得天然原料供应保障和全球市场营销体系协同赋能,最终实现双方优势资源互补、合作共赢的发展格局。

二、停牌及停牌期间的工作安排

因上述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票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莱茵生物,证券代码:002166)自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开市时起开始停牌,预计连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即在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前,公司将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待相关重大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正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2.本次交易的意向性协议;

3.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情形的说明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5-112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天乾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食品")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	107,676.1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07.5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天乾食品原向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江农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到期,现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天乾食品拟继续向枝江农商行申请1,000.00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三年,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1,000.00万元,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展期后届满之次日起三年。近日,公司与枝江农商行续签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04月15日、05月0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2.7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65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20亿元。担保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业务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对参股子公司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下属子公司或公司的相关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04月16日、05月0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5-04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 |